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李穎凡
聯絡電話：02-7740-7118
傳真：02-7740-7138
電子信箱：ibanpito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教研原字第11425014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成果分享會簡章、電子海報各1份 (A09040000E1142501413000-1. pdf、
A09040000E1142501413000-2. png)

主旨：有關本院辦理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教師培育暨推廣課程計畫」成果分享會，敬請貴局（處）轉知所屬學校及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等相關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為本院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合作之計畫成果分享會，透過教學現場的緊密連結與課程的專業發展，邀集教師組成走讀團隊，進行重要歷史事件場域之課程轉化，並開發相關教案，促使學生理解文化資產保存的基本觀念，期待作為未來推廣踏查課程之基礎。

二、時間與地點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4年12月9日（星期二）。

（二）地點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一衡道堂B05（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）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



時止。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8XD9HASAQkRB5KQM9>或掃描簡章中QR-Code。

四、聯絡人：

(一)本院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李先生，聯絡信箱

ibanpito@mail.naer.edu.tw、聯絡電話：02-7740-7118。

(二)本院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吳小姐，聯絡信箱

yichiawu@mail.naer.edu.tw、聯絡電話：02-7740-7117。

五、檢附成果分享會簡章及電子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(含附件)

